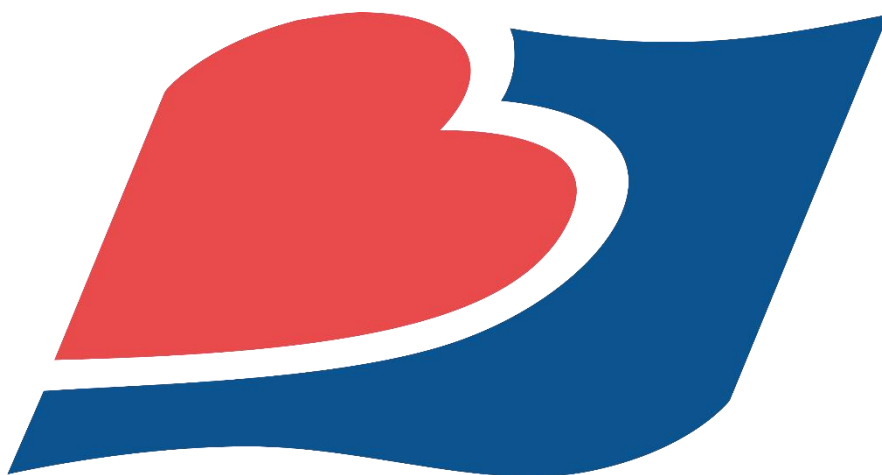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目 录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程	3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5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方法说明	7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	9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二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2
议案四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五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议案六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5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八 关于 2026 年远期结售汇额度的议案	18
议案九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9
议案十 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4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8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9
听取：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0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一、会议名称：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会议出席者：2026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3:30

四、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海城路 2399 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施小友先生

六、会议记录：董事会秘书徐文女士

七、股东会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以本人或授权代表通过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进行表决。

八、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布参会人员情况；

2、宣布到会股东代表资格情况；

3、宣读《百达精工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4、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5、全体股东听取并审议：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26 年远期结售汇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记名式投票表决；
- 7、现场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律师一起参与表决票统计及监票；
- 8、会议中场休息；

待 15:00 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回传至公司后继续进行会议后面的程序。

- 9、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 10、见证律师宣读会议见证意见；
- 11、签署股东会决议；
- 12、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13、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或邮件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方法说明

一、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26 年远期结售汇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的组织工作由证券投资部负责。

三、本次股东会对议案进行表决前，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对议案进行表决后，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四、本次股东会投票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有关时限内（2026 年 5 月 19 日 15:00 之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五、表决相关规定

(1) 出席本次股东会并拥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表决票相应栏内划“√”，三者中只能选一项。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多选的表决票按无效票处理，不计入本次表决的有效表决票总数。

(2) 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填写股东信息，并在“投票人”处签名。未完整填写股东信息或未签名的表决票，按无效票处理，不计入本次表决的有效表决票总数。

六、本次股东会设立票箱，请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工作人员的指示依次进行投票。

七、现场投票结束后，监票人在律师的见证下，打开票箱，由计票人进行清点计票。

八、汇总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后，计票人、监票人及律师负责核对最终投票结果并在统计表上签字，由监票人代表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向各位股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五条经营范围作相应修改。

本次章程修订前后内容对比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章程内容
<p>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空调压缩机、冰箱压缩机、空气压缩机及设备配件、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五金机械电器配件制造、加工、销售。</p>	<p>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现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修订后《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2026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25,626,368.74 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257,728,330.90 元。202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45,697,928.85 元，截至 2025 年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15,808,353.10 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四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五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依据《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现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向各位股东报告，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6-011）。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及薪酬决策程序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25 年度薪酬（万元） （税前）
施小友	董事长	70.00
张启春	董事兼副总经理	70.00
张启斌	董事兼总经理	70.00
施杨忠	董事	125.00
杨庆华	独立董事	6.00
金礼才	独立董事	6.00
金颖波	独立董事	6.00
潘世斌 ^{注1}	监事会主席（离任）/职工董事	22.00
张黎 ^{注2}	监事（离任）	6.58
阮利红 ^{注2}	监事（离任）	3.89
易建辉	财务总监	60.00
徐文	董事会秘书	27.00
合计	/	472.47

注 1：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潘世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潘世斌先生作为公司职工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注 2：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此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表格统计张黎女士、阮利红女士税前报酬区间为 2025 年 1 月-5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行业发展周期、公司所处地区、业务规模等实际情况，在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现提出公司2026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年/人（税前），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担任具体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年度薪酬主要由基础年薪、绩效年薪、特别奖励（如有）构成，其中基础年薪占年度薪酬的50%，不领取董事职务津贴。

2、其余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职务津贴。

（三）支付追索机制

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公司有权启动薪酬追索扣回：公司因财务造假、会计差错、重大错报导致财务报告追溯重述的；违反忠实、勤勉义务，给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声誉损害的；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内幕交易、信披违法等行为负有直接、主要责任的；被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擅自离职、渎职、严重违反公司制度，被公司解除职务、劳动关系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八 关于 2026 年远期结售汇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子公司（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的产品销售有 40%左右以外币为结算货币，为了减轻或避免汇率变动对公司出口业务效益的影响，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公司有必要通过银行远期结售汇产品（外币）来规避未来汇率波动的风险。现提议批准以下事项：

1. 公司（含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累计发生外币远期结售汇交易总额不超过美元 2,500 万元，欧元 1,500 万元等额外币，且不超过公司已签订销售合同且应在该期间收汇金额的 80%以内，上述额度授权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金额、期限、价格授权公司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小组审核批准。

2.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签署有关文件。

3. 授权有效期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4. 若公司业务好于预期，未来一年内有关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大于以上金额时，需重新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 2026 年远期结售汇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2026 年度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保理、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并以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担保、抵押或质押。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滚动使用。

为了提高资金运用效率，现提议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各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商讨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代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署有关协议，授权有效期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十 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其向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 万元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额度为 2026 年度公司预计的担保总额，在 2026 年度预计总额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其中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或协议，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二)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百达精工	百达机械	100%	78.62%	1,500	3,000	2.88%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百达精工	江西百达	85%	128.00%	34,485.53	77,000	73.95%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百达精工	百达电器	100%	47.70%	31,452.60	80,000	76.83%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注：上述担保包含以下情况：（一）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二）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 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 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百达精工持股 100%	913310022553074188
法人	台州市百达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百达精工持股 100%	913310023136726171
法人	江西百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百达精工持股 85%	91360400MA38420906

被担保人名 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百达电器	112,136.18	54,162.94	57,973.24	16,049.07	3,108.48	104,900.40	50,035.64	54,864.76	66,499.31	714.79
百达机械	6,595.77	5,080.95	1,514.82	2,038.10	49.06	6,854.89	5,389.14	1,465.75	9,527.28	68.35
江西百达	70,400.85	91,104.13	-20,703.28	/	-1,367.80	69,043.82	88,379.30	-19,335.48	1.38	-36,918.84

注：上述 2025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上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和期限将在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由被担保人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本次被担保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 2011 年开始担任公司的审计验资等工作，在执行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任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内控审计报告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政策的规定，财务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时也为公司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指导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对其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

为了使审计工作能够持续完整地展开，现拟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沈飞英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飞英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张鹏	2021 年	2016 年	2021 年	202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吴志辉	2010 年	2012 年	2012 年	202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将以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权，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上述制度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6 年 4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杨庆华、金颖波、金礼才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并就各自年度履职概况、重点关注事项以及自我评价和建议等情况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听取：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行业发展周期、公司所处地区、业务规模等实际情况，在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